

证券代码：871700

证券简称：飞宇电力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8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覃宏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5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将《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5年年度报告》予以汇报。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和《2025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发布的《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7）和《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8）。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将监事会 2025 年工作情况进行汇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将 2025 年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将 2026 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5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所有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会计年度。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34,722,560.75 元，股本总额为 28,157,000.00 股，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监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 1.1 情况概述

公司聘请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强调事项段内容如下：“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较大，且本期经营活动仍为亏损，可能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1.2 监事会对董事会有关说明的意见

监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的审计报告进行了核查，认为：

1.2.1 《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此无异议。

1.2.2 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监事会对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无异议。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强调事项段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